

財案通過 市民等袋4000元

2013年來審議最快 財爺允盡快實施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范童)立法會昨日三讀通過《2018年撥款條例草案》，超過600億元的投資未來項目，及逾900億元的惠民紓困措施，包括向合資格市民派發4,000元津貼，將可相繼落實。今年是自2013年來審議時間最短的財政預算案，由恢復二讀辯論起計僅花了40多小時，較前年審議時間大減逾五成。財政司司長陳茂波表示，特區政府會盡快落實各項措施，讓市民早日受惠。

立法會昨日開始表決67項修正案，包括2項由陳茂波提出的修正案，分別為增加113.16億元予關愛共享計劃，向「三無」的合資格市民派發4,000元津貼，及向約43萬名領取社會保障金額人士，發放合共4.35億元補貼，兩項修正案均以大比數獲得通過。

至於65項由反對派議員提出的修正案，包括削減官員的薪酬及部門開支等，除兩項不獲處理及議員主動撤回的修正案外，其餘全數被否決。

廖長江：秉承特首理財哲學

建制派「班長」廖長江發言時表示，一直認為特區政府庫房錄得盈餘，應幫助有需要的人士，並投資長遠發展，故支持撥款條例草案，包括向領取社會保障金額人士發放補貼的修正案。

他指，本年度財政預算案秉承特首的理財新哲學，在創新科技及醫療方面預留資源，反映特區政府充分了解香港所面對的問題及發展瓶頸。

自由黨邵家輝指，不少中產市民反映是次財政預算案不俗，不同意很多反對派議員否定其貢獻，因為政府資源有限，市民及議員的訴求無限，特區政府聆聽到預算案有遺漏，已提出「補漏拾遺」措施，「做官其實幾困難，如果不聽議員所講『補漏』，他就說你不理他，當你做了又說你做得不好。我想現時香港充斥着負面情緒，對整體香港亦是不好的。」

民建聯梁志祥表示，非常支持撥款條例草案的通過，並讚賞陳茂波在財政預算案出爐後，聆聽市民意見「補漏拾遺」。

他批評反對派議員提出修正案是出於政治考慮，特別是區諾軒凡與內地有關的事宜亦要修訂，「難怪他會燒基本法。」

議員何君堯形容，反對派提出的修正案是無理據的炒作，並點名批評「議會陣線」范國威就削減購買食水全年預算開支的修正案，「怎可以將全年買東江水的預算削減？如果議會完全跟這種偏激思想去做事，我們香港人的利益在哪裡？難道望天打卦，等天落水給我們嗎？」

專業議政三人投贊成票

討論至下午5時多，立法會最終以43票贊成，11票反對，8票棄權，三讀通過財政預算案。值得注意的是，「專業議政」中IT界的莫乃光、會計界的梁繼昌及衛生服務界的李國麟都投票贊成。

今年是近5年審議時間最短的財政預算案，雖然反對派議員仍不時提出「點算法定人數」，但議事規則修改後，是次審議期間少了「響鐘」。由恢復二讀辯論起計，是次審議僅花了40多小時，較去年的70小時少，比前年的88小時更大減逾五成時間。

陳茂波會後表示，今次預算案的編制過程中，吸納了很多不同持份者及議員的意見，盡量滿足大家的要求及更「貼地」社會需要，而審議過程亦較以往順利，下一步特區政府各部門會着手跟進預算案中的各項措施，務求盡快落實，讓市民早日受惠。

他又指，聽到很多議員期望政府可以善用財政盈餘，為香港長遠發展籌謀，提升香港競爭力，改善民生，特區政府跟議員的目標一致，並指本年度及往後4年公共開支佔本地生產總值比例高於21%，突破過去公共開支不超過20%的關卡，「今次預算案有相當大的篇幅，講述了我們如何利用這些資源提升現有服務，加強照顧弱勢社群，並同時為香港未來作出積極和進取的承擔。」



立法會通過財政預算案後，財爺陳茂波見記者。

香港文匯報記者曾慶威攝



立法會通過財政預算案(左圖)，財爺陳茂波笑逐顏開(右圖)。



香港文匯報記者曾慶威攝



政府提出兩項預算案修正案，均以大比數獲得通過。

資料圖片

特首感謝通過預算案 盼「一地兩檢」條例順利

特稿

立法會順利三讀通過本屆特區政府首份財政預算案，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晚感謝議員的支持，並冀重中之重的《廣深港高鐵(一地兩檢)條例草案》，下月於立法會大會恢復二讀後，亦能像預算案般順利通過。

林鄭月娥昨日表示，樂見立法會順利通過了《2018年撥款條例草案》，對於各位支持的議員表示衷心感謝。她指，特區政府認真考慮議員的發言及意見，特別是有部分議員認為當中一些措施欠細節，她

會在未來幾個月督促有關局長，希望在任內第二份施政報告中具體交代。

距離立法會暑假休會還有兩個月，她指出立法工作方面，重中之重是順利通過將於下月6日在立法會大會恢復二讀的《廣深港高鐵(一地兩檢)條例草案》，「我希望好像財政預算案，條例草案都能夠順利通過。」她又希望，財務委員會和兩個小組委員會都有更高的效率，讓特區政府能夠盡快取得撥款，展開各項工作，回應市民的訴求。

■香港文匯報記者 范童

政府資助172億撤強積金對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將於下周二(5月15日)開會討論政府提出的取消強積金對沖安排。勞工及福利局昨日向立法會提交文件，正式公佈有關安排的初步構思，包括政府將提供兩層資助，資助年期延長至12年，數額為172億元，用以分擔僱主於12年過渡期內的遣散費或長期服務金支出；此外，僱主需開設專項儲蓄戶口並供款，用以支付遣散費或長服金。

勞福局文件指出，上屆政府於去年已就取消對沖安排提出方案，然而有關方案不為勞資雙方接受。新一屆政府上任後，一直與勞工界及商界積極探討可行解決方案，以減輕取消對沖安排對企業、尤其是中小微企的影響。經考慮勞工界及商界意見，政府最終就取消對沖安排提出一個初步構思。

勞福局指出，初步構思的主要元素有數方面，包括在實施日期後的受僱期所引致的遣散費或長服金，將以僱員服務滿一年可得每月工資的三分之二計算，及上限維持39萬元。

資助12年 僱主供款1%

政府將提供兩層資助，資助年期延長至12年，數額由原本建議的79億元增加至172億元，用以分擔僱主於12年過渡期內的遣散費或長服金支出；措施亦不具追溯力，即是僱員在實施日期前的受僱期所引致的遣散費或長服金權益，可繼續被僱主在實施日期前及實施日期後的強積金供款抵消。

另外，僱主需開設一個歸屬其名下的專項儲蓄戶口，並須按其僱員的每月收入之1%，向專項儲蓄戶口作出供款，直至款額達至所有僱員年度收入的15%為止，用以支付遣散費或長服金。

為鼓勵僱主繼續為僱員作出自願性強積金供款，在強積金條例訂明的5%強制性供款以外作出額外1%或以上的自願性強積金供款的僱主，或可獲豁免開設專項儲蓄戶口的安排。同樣地，僱主如為僱員提供職業退休計劃條例下的職業退休計劃或學校公積金計劃而其供款高於5%，亦可能獲豁免。

受託人收集及發放款項

專項儲蓄戶口所收集款項，可投放於低風險工具，以保存本金及維持高流動性，用以支付可能隨時須付的遣散費或長服金。

政府初步看法是透過獨立協議，委任受託人負責為專項儲蓄戶口收集和發放款項，以免將此戶口和法定強積金計劃混雜。未來會實施的「積金易」電子平台，將有助降低強積金計劃和此戶口的行政成本。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將於5月15日開會討論政府提出的取消強積金對沖安排。資料圖片

實施前劃界分解僱潮

此外，在不具追溯力的原則下，有別於現行安排以解僱時(如解僱是在實施日期後發生)的最後一個月工資計算的做法，實施日期前受僱期的任何應付遣散費或長服金，將會按照實施日期當時的月薪計算。這項「豁免」安排應有助遏止僱主為避免取消對沖安排而出現肆意解僱的風險。

對於不受強積金制度涵蓋的僱員(現時為外籍及本地家庭傭工，以及不足18歲或年滿65歲或以上的僱員)或不受其他退休計劃涵蓋的僱員來說，其僱主將不能就任何遣散費或長服金支出獲發政府資助。

勞福局指出，他們現正就上述初步構思，與主要持份者包括商界及勞工界交換意見，期望能制定一個更務實及易於接受的方案，以推展有關工作。

資方憂僱員博炒 勞方指不普遍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特區政府提出取消強積金對沖方案，引起商界激烈反對，由逾百個商會組成的香港各界商會聯席會議秘書長沈運龍形容，取消對沖對商界是「無底深潭」，若有員工立心不良「博炒」，更有望領取多次長期服務金，對社會不公。勞資會僱員代表周小松則指，僱員需服務約26年，才可滿足獲得長服金或遣散費金額上限條件，且若僱員工作表現欠理想，現時僱傭條例已可保障僱主權益，「博炒」並不普遍。

沈運龍昨日出席電台節目時指出，取消強積金對沖並不合理，政府對有關方案仍有很多方面未解釋清楚，若落實將影響勞資雙方關係。

僱主要挾長工變合約 僱員心寒

他表示，作為僱主，若取消對沖後，將來聘請新僱員時或

會以合約制代替，以增加對自己的保障。他又反問：「到時香港多咗自僱人士，又點樣幫到香港經濟？」

他強調，商界絕對不敢承接這個影響深遠、連政府都不敢承擔的「無底深潭」，商界願「博炒」，更希望領取多次長期服務金，但由政府包底。他又認為，立法不能感情用事，要先堵塞所有漏洞。

出席同一節目的周小松形容這種說法很「心寒」，因上世紀80年代已有長服金，當時仍未有強積金對沖出現，僱員退休時，僱主亦要支付最高長服金上限。

他指出，僱員在公司工作數十年並非易事，支付長服金亦是資方的基本責任，若僱員工作表現不理想「博炒」，現時僱傭條例已可保障僱主權益，強調「博炒」非普遍現象。

此外，取消對沖可為僱員帶來誘因繼續留在公司工作，公司不會因僱員辭職而影響運作。

他表示，強積金是社會退休保障，與長服金的功能不同，強積金每年已被對沖了40億元，至今已「沖走」逾300億元，故支持政府決心更改此政策漏洞。他又認為，支付遣散費及長服金是僱主責任，不同意由政府包底，但可有額外措施協助中小企適應新政策。